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711号]核准，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1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6,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259,2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4,540,8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26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9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4010026号）。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 (万元)
一	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工程总承包及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25,103	25,103

二	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1	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技术改造项目	29,964	29,964
2	四川宇泰特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14,929	14,929
三	民爆智慧工厂项目	5,131	5,131
四	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1	宁国分公司无固定操作人员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二期示范项目	2,527	2,527
2	安徽恒源技研化工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4,524	4,524
五	数字化民爆产业链项目	8,313	8,313
六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4,963.08
合计		110,491	95,454.0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原计划总投资额为2亿元，并计划全部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募集资金规模上限，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由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为4,963.08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募集资金余额及使用情况

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目的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品种

本次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为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即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购买额度

公司以最高金额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银行理财产品，在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将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活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七）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门及财务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将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审批程序

2016年10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也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江南化工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同意江南化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何声焄

田尚清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0 日